

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中小学线上教育教学工作的通知

苏校防组〔2020〕24号

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当前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，**省政府决定我省中小学、幼儿园2月底前不开学。3月起，全省初中和高中继续组织开展线上教学**，小学中高年级和特教学校实行居家学习指导，小学一、二年级和幼儿园推行居家生活与学习指导。中小学正式返校开学时间，将视疫情情况，经科学评估后，再统一确定并发布。为规范实施我省中小学疫情防控推迟开学期间线上教育教学工作，最大限度减少新冠肺炎疫情对中小学教育教学的影响，努力实现“停课不停教，停课不停学”目标要求，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，现就做好疫情防控期间中小学线上教育教学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精心组织实施线上教学

（一）明确线上教学的任务要求。**初中和普通高中实施的线上教学，是运用在线教育平台和网络媒体对学生进行课程教学、学业辅导、答疑服务等教育教学活动；**小学中高年级和特殊教育学校实行居家学习指导，是在线上对学生进行自主学习、课程复习与预习、假期作业辅导等，小学一、二年级和幼儿园实行居家生活与学习指导，不作统一硬性要求，幼儿园主要协助家长科学安排幼儿居家生活一日活动，严禁开展线上教学。

（二）制定线上教学计划和实施方案。省教育厅将依据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，针对当前学生居家学习的特点，组织专家统一制定全省线上教学要求和方法指引，为开展线上教学的学校、教师提供必要的指导。各地各校要根据省教育厅线上教学要求和方法指引，结合本地本校实际，认真编制线上教学计划与具体实施方案，科学安排线上教学与居家线下活动的结合，统筹考虑居家学习与返校后正常学习的衔接。各校实施方案须由当地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后施行，并以适当方式告知每位学生和家長。

（三）科学设计线上教学内容。各地各校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按照“五育并举”要求来设计教学内容。要将疫情作为教材，把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发展、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放在重要位置，突出爱国主义、公民道德、公共卫生、生命意识和心理健康等教育，也要侧重学法指导、知识点梳理、练习精讲和居家锻炼、劳动教育等内容，推动疫情防控知识学习和国家课程学习有机结合。

（四）采取适合的线上教学形式。各地各校要按照精准施策、因材施教和方便师生、方便家庭的原则，根据不同年龄段学生的身心发展和学习规律，分别提供网络、电视、广播等信息资源，采取直播、录播、点播等资源传输方式开展线上教学，播放的资源可重播或回放，适合学生居家随时收看。各校要采取线上互动提问、线上答疑辅导、线上作业反馈等形式，形成以校为本的闭环网络学习空间。线上教学和居家学习（生活）指导也可采用QQ群、微信群等方式组织教学和辅导。

（五）做好线上教学与开学后教学的衔接。**线上教学是当前防控疫情延期开学期间的一项特殊应急措施。开学返校后各校要对学生线上学习质量进行诊断评估，在确保每位学生较好地掌握已学知识内容的基础上，再进行新的课程教学。对没有开展线上教学的年级、班级或学生，坚决实施“零起点”教学。**

（六）构建线上教学组织管理机制。线上教学要坚持省级统筹、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组织管理、中小学校具体实施的机制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建立由局长挂帅、

基教、教研、电教等共同参加的工作专班，负责和保障线上教学的正常开展。充分发挥学校主体作用，普通高中原则上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实施线上教学；义务教育学校和幼儿园在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部署下组织实施；**中等职业学校按照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印发的《关于做好全省职业院校2020年春季学期延期开学期间在线教学工作的指导意见》执行。**对少数不具备线上教学条件的学校，由其教育主管部门统筹实行点对点的结对帮扶。各校要提倡所有班主任和任课教师在线到岗到位，指导学生以班级为单位进行线上学习，力争不让一个学生掉队。

二、认真遴选线上教学资源

(一) 精选与录制优质教学资源。各地各校要按照课程教学安排，对目前网络上鱼目混杂的海量教学资源进行科学严谨的甄别，遴选适合学生使用的优质教学资源。使用教育APP方可获取的资源，必须按有关规定完成备案。自制教学资源要选拔具有较高教学水平、经过培训并有网络教学经验的骨干教师担任线上授课教师，统一安排录播推送。坚决避免“一刀切”，不得强行要求所有教师参与录播或直播。

(二) 优选国家和省级教学资源。近期，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、中国教育电视台第四频道、“学习强国”平台等制作推送了一系列优质课程与教学资源。“省名师空中课堂”连续发布三期“全学段、全学科、全名师、全天候”的优质课程与教学资源公告，全省中小学各学科电子版教材也已发布链接方式；2月底前还将继续推送一批优质课程资源，并围绕各学段网络环境下的学法指导、假期作业辅导等摄制专题讲座。各地各校及广大师生可结合实际优先选择使用。

(三) 加强线上教学资源审核。所有进入学校的线上教学资源应由县（市、区）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专业人员审核并形成推荐目录，由学校从目录中遴选使用。各校可根据疫情、校情、学情对推荐目录中的资源统一进行整合，向学生提供的教学资源必须政治安全、内容科学、质量过关、公益免费。

三、合理把控线上教学进程

(一) 放慢线上教学进度。各地各校要充分考虑学生居家学习和线上教学的特点与局限，加强过程性评价和反馈，随时掌握绝大多数学生的接受程度，及时调整教学计划和在线课表。线上教学进度要比线下班级授课进度适当放慢，坚决防止照搬套用常规课堂教学方式和教学安排。鼓励教师适当进行课程整合，综合采取线下自主学习、线上反馈答疑的方式开展教育教学。

(二) 控制线上教学时长。各地各校要认真落实预防近视工作要求，在开展线上教学时特别重视用眼健康。小学每节课不超过20分钟，每天线上授课总时长不超过80分钟；初中、高中每节课不超过30分钟，每天线上授课总时长分别不超过3小时、4小时；课间休息时间一般为15分钟。

(三) 控减学生作业总量。各地各校要统筹并控制学生作业总量，推行弹性作业和分层作业。小学一、二年级不布置作业。小学三至六年级、初中、高中每天作业时间分别不超过1小时、1.5小时、2小时。不得强行要求学生每天上网“打卡”、上传学习视频、打印和批改作业等。不得给家长布置作业。

四、着力提高线上教学质效

(一) 重视家校协同育人。各地各校要通过多种途径密切家校沟通，引导家长积极配合学校做好线上教学工作，陪伴孩子共同制定居家学习计划，养成良好作息习惯；督促孩子控制电子产品使用时间，防止沉溺网络和电子游戏；注重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，协同提高孩子线上学习效率。

(二) 关爱特殊群体。各地各校要加大对特殊群体的关爱力度，高度关注防疫阻击战一线人员子女和家庭贫困儿童、农村留守儿童、外来务工人员子女、复工后

独自居家儿童等群体的特殊需求，采取适当方式，提供更有针对性、更为贴心的线上教学服务。

（三）做好技术与服务保障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在当地政府领导下，积极争取财政、工信等部门以及网络运营、电视传媒等企业的支持，充分发挥各类教育教学、教育技术等专业机构的优势，进一步做好线上教学的硬件设备保障和技术支持、课程资源建设等工作。省教育厅在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支持下，将根据各地需要免费提供电视频道开展线上教学。要高度重视网络信息安全，坚决防范和杜绝有害信息和不良信息传播。教师参与线上教学工作要计入教师培训学时和工作量，在绩效工资分配、评优评先时予以统筹考虑。

（四）强化督查落实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履行主管责任，对延迟开学期间中小学线上教学有关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，凡是不符合上述要求精神的做法一律予以停止或纠正。

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
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学校防控组（代）
2020年2月20日